

证券代码：873566

证券简称：上元家居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安徽上元家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兴亚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已由公司总经理起草，现提请公司董事会

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起草，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对资金需求不断增加，2023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审计机构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将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吴佳奇、吴兴亚应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上元家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上元家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